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主要包括远期、掉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 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
- 2、投资金额: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50亿美元的金融衍生品 交易业务, 此交易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在交易 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 上述额度。
- 3、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 4、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 履约风险及其他风险, 提请投资者注意。

一、投资情况概述

- 1、投资目的:公司主要产品多年来以外销为主,存在较多的外币结算业务,为 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 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 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特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
- 2、交易金额及期限: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50亿美元的金融 衍生品交易业务,此交易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

不超过上述额度。

3、交易方式: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主要包括远期、掉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等或上述资产的组合。金融衍生品交易品种与公司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遵循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公司及涉及进出口业务的子公司分布在境内、香港及越南,公司可根据业务需要,由金融机构代客在境内、香港及越南银行间市场开展衍生品交易。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4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保持风险中性理念; 不做投机性的交易操作,但金融衍生品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 1、市场风险:可能产生因标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而造成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 2、流动性风险: 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 3、履约风险: 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 4、其它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 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 风控措施

1、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 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不得超过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 议批准的授权额度。

- 2、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符合资格的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 以防范法律风险。
- 4、公司金融衍生品业务相关人员将持续跟踪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 变动,及时评估金融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董事会,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 5、公司审计部门定期对金融衍生品交易进行合规性内部审计。

四、会计核算政策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五、备查文件

- 1、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